

证券代码：003027

证券简称：同兴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50



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2026 年 8 月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☒适用 ☐不适用

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

☐是 ☒否

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129,074,7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同兴科技	股票代码	003027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变更前的股票简称（如有）	同兴环保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丁跃东	卓韶伊	
办公地址	合肥市包河区滨湖金融港 B10 栋	合肥市包河区滨湖金融港 B10 栋	
电话	0551-64276115	0551-64276115	
电子信箱	txhbzqb@ahtxhb.com	txhbzqb@ahtxhb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是 ☒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229,461,152.75	404,922,215.94	-43.3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8,177,695.03	52,484,491.57	-65.3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15,068,400.04	50,372,305.64	-70.09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75,108,207.42	125,636,687.68	-40.22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4	0.40	-65.00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4	0.40	-65.0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.07%	3.11%	-2.04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2,422,048,021.67	2,486,671,616.26	-2.60%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708,064,846.90	1,723,867,328.75	-0.92%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	12,630	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
朱庆亚	境内自然人	17.49%	22,869,516	0	不适用	0	
朱宁	境内自然人	10.66%	13,937,550	10,453,162	不适用	0	
解道东	境内自然人	9.23%	12,066,282	9,049,711	不适用	0	
郎义广	境内自然人	6.27%	8,196,745	8,196,745	不适用	0	
郑智成	境内自然人	2.15%	2,813,653	0	不适用	0	
金叶飞	境内自然人	2.06%	2,689,500	0	不适用	0	
李艳丽	境内自然人	1.23%	1,610,700	0	不适用	0	
李岩	境内自然人	1.16%	1,522,000	0	不适用	0	
高盛国际一自有资金	境外法人	0.98%	1,285,291	0	不适用	0	
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—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	其他	0.98%	1,285,000	0	不适用	0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朱庆亚、朱宁、解道东、郎义广为一致行动人关系；朱庆亚和朱宁为姐弟关系。其他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	不适用	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为推动钠电产业布局，促进绿色新能源产业延链、补链，公司与屏山县人民政府签署了《年产 2 万吨钠电正极材料项目投资协议》。公司控股子公司同兴皓升（宜宾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公司，拟以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资一期年产 2 万吨钠电正极材料项目，总投资约 5 亿元人民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与屏山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